

富蘭克林華美第一富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簡式公開說明書

刊印日期：110年10月

(一)本簡式公開說明書係公開說明書之重點摘錄，相關名稱及文字定義與公開說明書完全相同。

(二)投資人申購本基金後之權利義務詳述在公開說明書，投資人如欲申購本基金，建議參閱公開說明書。

壹、基本資料

基金名稱	富蘭克林華美第一富基金	成立日期	91年12月13日
經理公司	富蘭克林華美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基金型態	開放式
基金保管機構	華南商業銀行	基金種類	股票型
受託管理機構	無	投資地區	投資國內
國外投資顧問公司	無	存續期間	不定期限
收益分配	本基金不分配收益	計價幣別	新台幣
績效指標 benchmark	台灣加權股價指數	保證機構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保證相關 重要資訊	無

貳、基金投資範圍及投資特色

一、投資範圍：

本基金為股票型之開放式基金，自成立日起六個月後，投資於上市、上櫃公司股票之總額不得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七十（含）。

二、投資特色：

(一)投資策略

1. 價值選股：(1)選擇個目前成交價位，遠低於其長期預估價值。(2)不限定產業類別。(3)根據個股資產價值和現金流量來遴選標的。
2. 長期投資：股價的波動經常大於投資標的本身的價值，然市場效率透過時間拉長，進行確認以及修正股價表現。
3. 由下而上：透過嚴格的基本分析來辨識公司投資價值，並依據未來的盈餘能力、現金流量或資產價值潛力，來決定該公司的經濟價值。

(二)投資特色

1. 掌握趨勢，發掘主流。
2. 價值投資，逢低佈局。
3. 持股分散，降低風險。
4. 追求長期穩健之收益。

參、投資本基金之主要風險

一、類股過度集中及產業景氣循環之風險

本基金主要投資標的為上市或上櫃股票，可投資標的涵蓋各類股，若本基金投資比例較集中於某些類股，某些產業可能有明顯產業循環週期，致使其股價經常隨著公司營收獲利之變化而有較大幅度之波動。

二、流動性之風險

- (1)由於本基金得投資於國內上櫃股票，投資人須了解目前我國店頭市場相對於集中市場，投資標的較少、成交量較低，而部分上櫃公司資本額較小，面臨產業景氣循環之風險較高，因此有股價巨幅波動及流動性不足之風險。
- (2)本基金可購買公司債（包括次順位公司債、可轉換公司債、交換公司債及附認股權公司債等）、政府公債、金融債券(含次順位金融債券)或其他經金管會核准於國內募集發行之國際金融組織債券等，投資債券之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債券市場流動性不足之風險、及發行公司之債信降低之風險，或有因利率變動、債券市場流動性不足、及定期存單提前解約而影響本基金淨值下跌之風險。若投資無擔保公司債，雖有較高之利息仍可能面臨發行公司無法償付本息之風險。

三、投資地區政治、經濟變動之風險

我國證券市場受政治因素之影響頗大，因此國內外政經情勢、兩岸關係之互動及未來發展狀況，均可能影響本基金投資證券價格之波動；此外，經濟景氣循環等因素亦會影響有價證券之價格，而造

成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漲跌，經理公司將盡量分散投資風險，惟風險亦無法因此完全消除。

四、從事證券相關商品交易之風險

本基金為管理有價證券價格變動風險之需要，得利用經金管會核准之證券相關商品之交易，從事避險交易，惟若經理公司判斷市場行情錯誤，或證券相關商品與本基金現貨部位相關程度不高時，縱為避險操作，亦可能造成本基金損失。投資人須了解本國證券相關商品之交易市場尚屬初期發展階段，可能會有流動性不足之風險。

肆、本基金適合之投資人屬性分析

本基金屬 RR4 風險收益等級，建議適合風險承受度較高之投資人。

伍、基金運用狀況

一、基金淨資產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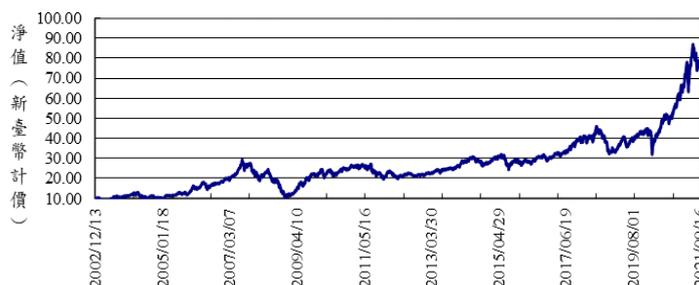
資料日期：110年9月30日

投資類別/ 投資國家(區域)	投資金額 (新台幣百萬元)	佔基金淨資產 價值比重(%)
電子業	1,068.01	56.92
航運業	224.04	11.94
鋼鐵工業	50.10	2.67
生技醫療	45.41	2.42
紡織纖維	37.53	2.00
文化創意	21.58	1.15
貿易百貨	16.14	0.86
建材營造	14.64	0.78
電機機械	10.88	0.58
金融保險	9.57	0.51
塑膠工業	9.01	0.48
其他	19.70	1.05
約當現金	349.75	18.64
合計	1,876.36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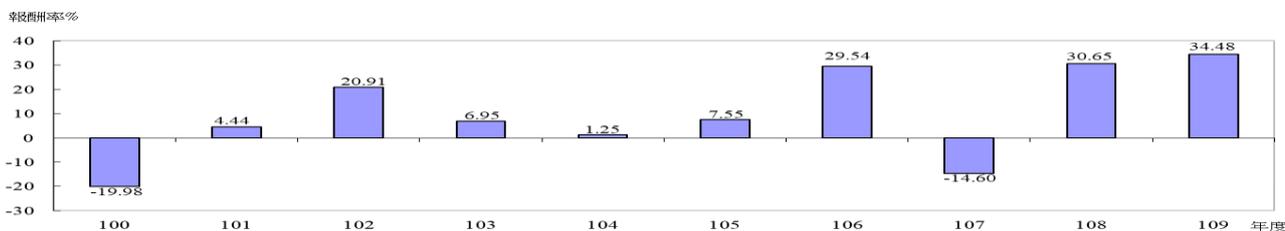
二、最近十年度基金淨值走勢圖：

淨值(單位：元)

資料來源：理柏



三、最近十年度各年度基金報酬率：



資料來源：理柏，本基金 91 年 12 月 13 始成立

註：1. 年度基金報酬率：指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以 1~12 月完整曆年期間計算，加計收益分配後之累計報酬率。
2. 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四、基金累計報酬率：

資料日期：110年9月30日

期 間	最近三個月	最近六個月	最近一年	最近三年	最近五年	最近十年	基金成立日(91年12月13日)起算至資料日期日止
累計報酬率(%)	-12.85	8.83	52.85	94.34	135.21	232.78	638.10

註：

資料來源：理柏

1. 累計報酬率：指至資料日期日止，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最近三個月、六個月、一年、三年、五年、十年及自基金成立日起算，加計收益分配之累計報酬率。
2. 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五、最近十年度各年度每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之金額：

年度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收益分配金額(單位：元/每受益權單位)	N/A									

六、最近五年度各年度基金之費用率：

年度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費用率	2.480%	2.453%	2.758%	2.824%	2.991%	3.179%

註：費用率：指依證券投資信託契約規定基金應負擔之費用（如：交易直接成本—手續費、交易稅；會計帳列之費用—經理費、保管費、保證費及其他費用等）占平均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

陸、受益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方式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經理費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u>1.60%</u>
保管費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u>0.15%</u>
申購手續費	現行最高不超過每受益權單位發行價格之 <u>3%</u> 乘以申購單位數
買回費	最高不得超過每受益權單位發行價格之 <u>1%</u> 乘以買回單位數
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受益人持有本基金未滿 <u>14</u> 日（含）者，應支付其買回價金之 <u>0.2%</u> 為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買回收件手續費	至買回代理機構辦理者，每件新臺幣 <u>50</u> 元
召開受益人會議費用	每次預估不超過新臺幣 <u>壹佰萬元</u>
其他費用	本基金應負擔之費用尚包括運用本基金所生之經紀商佣金、證券交易手續費、本基金應支付之一切稅捐、訴訟或非訴訟費用、清算費及財務報告簽證或核閱費用等。

註一：受益人大會並非每年固定召開，故該費用不一定每年會發生。

註二：本評估表僅供參酌，各項費用應視情況以實際發生之金額為準。

柒、受益人應負擔租稅之項目及其計算

本基金投資國內資本市場之稅賦事項均依財政部有關法令辦理，受益人可能負擔之租稅主要包括本基金所投資商品之各項交易稅及所得稅款等；另本基金如投資國外資本市場，所產生之各項所得，應依各投資所在國或地區相關法令規定繳納各項稅費，且可能無法退回。詳細內容請參見公開說明書第17頁。

捌、基金淨資產價值之公告時間及公告方式

一、公告時間：本基金每營業日公告前一營業日每受益權單位之淨資產價值。

二、公告方式：於經理公司富蘭克林華美投信公司網站（<http://www.FTFT.com.tw>）公告。

玖、公開說明書之取得

一、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備置於經理公司及其基金銷售機構營業處所，投資人可免費索取。

二、投資人亦可於經理公司網站（<http://www.FTFT.com.tw>）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免費取得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及基金近年度財務報告電子檔。

其他

無

本基金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惟不表示本基金絕無風險。本證券投資信託事業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本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本證券投資信託事業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本基金不受存款保險、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保障機制之保障。故投資本基金可能發生部分或全部本金之損失，最大可能損失則為全部投資金額。金融消費爭議處理及申訴管道：就本公司所提供之金融商品或服務所生紛爭投資人應先向本公司提出申訴，若三十日內未獲回覆或投資人不滿意處理結果得於六十日內向「金融消費評議中心」申請評議。

富蘭克林華美投信服務電話：0800-088-899